

基层银行业务指南

JI CENG
YIN HANG
YE WU ZHI NAN

李晓鹏 主编

基层银行业务指南

李晓鹏 主编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京) 新登字 038 号

基层银行业务指南

李晓鹏 主编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东城大佛寺东街 8 号)

保定市新市区建国印刷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32 开 13.875 印张 289.000 字

1993 年 2 月第 1 版 1993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9000 定价：7.60 元

ISBN 7-5005-2009-3/F · 1900

主 编：李晓鹏

副主编：王晓中 宋春歌
吴保存 郝 煜

编 委：王正跃 王松芳 王晓中 李晓鹏
李德栋 宋春歌 吴保存 张有赋
岳华峰 郝 煜

改革开放
社会主义市场
经济运行和社会
发展中，基层银
行一方面是金融
的直接承担者。
业的发展起着重

目前，我国
轨道上来。中
和提高劳动者
行自身效益和社
特别是奋战在第
老。为此，我们
业务骨干和经
指南》，以期为

本书以提高
把握三个“基
础，以基层银行
出，编写内容以
兼顾新的业务

前　　言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金融事业得到了迅速发展。金融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的地位日益提高，逐渐成为调节国民经济运行和社会生活的重要经济杠杆。在这一历史性发展变化过程中，基层银行作为金融系统的微观组织发挥着重要作用。一方面它是金融财富的直接创造者，另一方面又是金融改革的直接承担者。基层银行劳动者的素质、工作水平对金融事业的发展起着重大的甚至是决定性的作用。

目前，我国的经济建设已转向以提高经济效益为中心的轨道上来。中央明确指出：提高经济效益必须依靠科学技术和提高劳动者素质。在这种情况下，发展金融事业，提高银行自身效益和社会效益，就必须着眼于提高全体金融工作者特别是奋战在第一线的基层银行工作者的理论素质和业务技能。为此，我们约请一批具有基层银行工作经验的领导干部、业务骨干和经验丰富的理论工作者，编写了《基层银行业务指南》，以期为发展金融事业贡献绵薄之力。

本书以提高基层银行工作者理论和业务素质为宗旨，注重把握三个“基本点”：一是服务基层，以基层银行业务为主线，以基层银行工作者运用为出发点和归宿点；二是强调基础，编写内容以基层银行工作者应具备的基础知识为主，同时兼顾新的业务知识；三是突出基本技巧，有重点、有针对性地

性地明确阐述各种业务的基本操作程序和技巧。同时，本书还立足现实，着眼未来，对基层银行推广电子化、发展公共关系和开拓新业务作了大量的研究。可以说，它是一本理论与实际相结合、基础与发展相联系，具有鲜明的针对性、实用性和规范性的书籍，是广大基层银行工作者的良友。

本书由李晓鹏同志总体构思设计和最后审定，王正跃、李德栋、郝煊、张有赋等同志参与提纲研究和拟定。

编写这本以基层银行为主要服务对象的书，对我们来说还是一次尝试。在编写过程中，我们虽然力求结构严谨、叙述清晰、层次分明，但由于水平所限，不妥之处在所难免，恳请广大读者和同行不吝指正。

编 者
1992年9月

目 录

第一章 基层银行业务基础理论	(1)
第一节 货币的本质.....	(1)
第二节 货币的职能.....	(7)
第三节 货币制度.....	(16)
第四节 货币流通.....	(24)
第五节 货币的供应与需求.....	(34)
第六节 信用的产生和发展.....	(38)
第七节 信用形式.....	(43)
第八节 利息与利息率.....	(48)
第九节 信用工具.....	(51)
第十节 金融市场.....	(56)
第二章 基层银行会计核算业务及其操作	(65)
第一节 会计核算方法.....	(65)
第二节 存贷款业务核算.....	(81)
第三节 转帐结算.....	(93)
第四节 银行成本管理.....	(120)
第五节 银行会计分析.....	(123)
第三章 基层银行出纳发行业务及其操作	(133)
第一节 出纳发行业务概述.....	(133)

第二节	货币发行的程序	(139)
第三节	出纳业务的操作	(142)
第四节	出纳错款的处理	(146)
第五节	货币发行与现金出纳工作的管理	(150)
第四章	基层银行储蓄业务及其操作	(155)
第一节	储蓄业务概述	(155)
第二节	储蓄存款的种类及特点	(161)
第三节	储蓄业务的一般操作	(165)
第四节	储蓄存款利息及成本	(173)
第五节	存单(折)及印鉴的挂失	(181)
第五章	基层银行信贷业务及其操作	(184)
第一节	信贷的基本政策、原则和制度	(184)
第二节	贷款的前期准备	(194)
第三节	贷款发放和收回的基本操作程序	(207)
第四节	贷款资料的保管与分析	(220)
第六章	计划统计业务及其操作	(228)
第一节	计划统计工作的任务和作用	(228)
第二节	信贷收支计划	(231)
第三节	现金收支计划	(248)
第四节	现金管理与工资基金监督	(257)
第五节	统计业务	(269)
第七章	专业银行业务经营管理	(281)
第一节	负债业务的管理	(281)
第二节	资产业务的管理	(288)
第三节	营运资金调度的管理	(300)

第四节	资产负债管理	(307)
第八章	基层银行业务与电子化	(315)
第一节	关于计算机的一般知识	(315)
第二节	基层银行电子化的重要意义	(322)
第三节	计算机在储蓄业务处理中的应用	(326)
第四节	计算机在对公业务处理中的应用	(338)
第五节	计算机在信息处理工作中的应用	(345)
第六节	计算机应用系统的维护与管理	(351)
第九章	基层银行业务与公共关系	(362)
第一节	公共关系的一般原理	(362)
第二节	基层银行运用公共关系的重要意义	(367)
第三节	公共关系在基层银行业务中的运用	(373)
第十章	基层银行业务开拓	(389)
第一节	证券投资业务	(389)
第二节	金融信托业务	(395)
第三节	金融租赁业务	(405)
第四节	信息咨询业务	(411)
第五节	住房信贷业务	(415)
第六节	外汇业务	(420)
第七节	信用卡业务	(430)

第一章 基层银行业务基础理论

商品经济的发展使银行在国民经济中所处的地位日显重要，而银行业务的营运客体——货币及货币资金，在任何一个商品社会中，都扮演着十分重要的角色，它们既能促进经济的发展，又会引起经济运行的紊乱，甚至给社会带来灾难。因此，基层银行工作者作为货币信用业务的直接承担者，了解掌握货币信用基础理论，指导业务操作，就显得十分必要。

第一节 货币的本质

一、货币的产生

货币是在商品交换过程中自发产生的，是商品交换发展到一定阶段的必然产物，要了解货币产生的具体过程，就需要对商品、商品交换及价值形态进行认真的探讨。

商 品 的
内 在 矛 盾

所谓商品是一种对人们有用的，用来交换或出卖的劳动产品。凡是商品必须具有使用价值和价值两重属性。商品的使用价值就是商品的有用性，即它能满足人们一定需要的属性。由于生产的商品各种各样，因而，各种商品的使用价值是不相同的。商品的使用

价值是由生产商品的具体劳动所创造的。商品的价值，则是凝结在商品体中必须以物的形式来表现的抽象劳动。商品的价值是看不见、摸不着的，但它却是客观存在的。一种商品包含着多少价值，取决于生产该商品所耗费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

在私有制的社会中，分工和私有制使劳动产品成为商品，商品生产的这两个条件，决定了商品经济的基本矛盾是私人劳动和社会劳动的矛盾。

在社会分工的条件下，商品生产者的劳动是为了生产供别人使用的产品，这就必然要求商品生产者的劳动能为社会所需要，但是私有制却又使各个部门商品生产者分割开来，生产什么，生产多少，怎样生产，都由商品生产者私人决定，生产商品的劳动直接地是私人劳动，这种私人劳动并不一定为社会所需要，也不具有直接的社会性。这种私人劳动能在多大程度上为社会所承认，成为社会劳动，则必须通过与另一种商品的交换来证明，也就是说，商品经济的矛盾必须也只有通过商品交换来解决。

个 别 等 价 物
的 三 个 特 征

通过和另一种商品相交换，商品的价值得到表现，这就是价值形态，由此可见，商品交换是价值形态发展的前提。

一种商品的价值通过交换表现在另一种商品体上，使得这两种商品处于不同的价值形态。价值得到表现的商品，在交换过程中起着主动寻找价值表现的作用，是以另一种商品的使用价值即自然属性来相对地表现自身的价值，故而处于

相对价值形态，而用本身自然属性来表现商品价值的商品，在商品交换过程中起被动的作用，所以处于等价状态。处于等价状态被用来表现商品价值的物品称为等价物。在商品交换只是偶然地发生，而非经常条件下充当等价物的物品，是个别等价物。

个别等价物具有以下三个特征：

1. 个别等价物的使用价值是商品经济的表现形式，任何一种商品要表现其价值都不能以自身作为等价物；它必须用另一种商品来表现。由于商品的价值看不见、摸不着，因此，不能用个别等价物的价值来表现商品的价值，只能用使用价值来加以表现。

2. 个别等价物的具体劳动成为商品抽象劳动的表现形式。商品的使用价值是由生产商品的具体劳动创造的，个别等价物以自身的使用价值来表现另一种商品的价值，这说明个别等价物的具体劳动有一种特殊作用，即生产一种商品的劳动同生产个别等价物的劳动一样，都是一般人类劳动的凝结。

3. 个别等价物的私人劳动成为商品社会劳动的表现形式。在私有制条件下，生产商品的劳动均为私人劳动，但是，一种商品的价值要得到表现，要通过和个别等价物交换来进行，这样生产个别等价物的私人劳动就成为社会劳动的表现形式。

物物交换的困难和一般等价物的出现

商品经济的发展，使商品交换的数量和范围不断扩大。当商品交换成为经常的、有规律的现象时，商品的价值也就从过去的由一种商品偶然地

得到表现而转变为由许多种商品来表现。此时，一种商品的价值要表现，会使许多商品成为等价物，但是，这并不是说在每一次交换行为中，众多的商品的价值同时发挥等价物的作用。事实上，在每次具体的交换过程中，只有一种商品现实地发挥等价物的作用。这种等价物，马克思称之为特殊等价物。

无论是在简单价值形态中的个别等价物，还是在扩大价值形态中的特殊等价物，它们都是在直接的物物交换中发挥等价物的作用的。

商品交换仍是在直接的物物交换条件下进行时，会存在许多困难：

1. 交换成立需要“需求的双重巧合”。当两种商品进行交换时，交换行为的成立，只有在交换双方都需要对方商品的使用价值时方能成立，而参加交换的商品数量的增加，则无疑增加了交换的难度。

2. 交换成立需要“时间的双重巧合”。商品交换者虽然都需要对方商品的使用价值，但两者在所需商品使用价值的时间上若不能一致，交换行为也无法成立。

3. 交换成立需要“空间的双重巧合”，商品交换行为能否成立，除了需要“需求的双重巧合”，“时间的双重巧合”之外，还需要交换者双方在交换的空间上能够一致，亦即只有在商品交换者均处于同一市场上，才有可能使交换关系成立。

直接物物交换的困难，随着商品交换规模的日益扩大而表现得愈来愈明显，成为商品经济进一步发展的障碍。当人们发现先与别人普遍愿意接受的商品交换，然后再用这种商

品去交换自己所需要的商品，可以降低交换的成本，提高交换的效率时，一般等价物也就应运而生了。

在一般价值形态中，等价物统一地由一种商品来充当，商品交换由直接的物物交换变为由一般等价物为媒介的间接交换，从扩大价值形态发展到一般价值形态，这是商品交换发展史上的一次革命。

货币的产生

一般等价物的出现，虽然使商品交换由直接的物物交换转变为间接的商品交换，但是，一般等价物并不是在不同的时间和地域固定地由一种商品来充当，而是在不同的时间和地域由不同的商品来充当。随着第二次社会大分工的出现，商品交换日益广泛，这就要求把不同的一般等价物统一起来，并固定在某一种特殊的商品上，此时，这种特殊的商品就成为货币。在货币价值形态中，货币最初是由贵金属来充当，最后是由本身没有价值的货币符号来充当。

二、货币的本质

货币是充当一般等价物的商品

通过对货币产生过程的分析，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货币是充当一般等价物的商品。货币首先是商品，同普通的商品一样，具有使用价值和价值，但它又不是一般的商品，而是特殊的商品，其特殊性就表现在商品交换中，它排除了其他一切商品而取得唯一的一般等价物的独占权。货币作为一般等价物，有两个本质特征：

1. 能够表现一切商品的价值，在众多的商品中，只有货币这种商品以一切商品价值的直接体现者出现，成为一切商品价值的体现物，而其他的商品则是以各种各样的使用价值的形态出现的，一切商品只有通过与货币交换才能表现出自己的价值。

2. 货币对一切商品具有直接交换的能力，既然货币是价值的体化物，那么一切商品就只有换成货币，才能实现自己的价值，因而货币对一切商品都有直接交换的能力。

货币体现一定的
社会生产关系

通过以上的分析，可以看出，商品生产者相互交换商品实质上是在交换各自为进行商品生产所花费的劳动，所以，货币作为一般等价物，就有利于商品的不同所有者通过交换来实现他们之间的社会联系。

货币存在于不同的社会，在不同的社会制度下，由于社会经济条件的不同，主要是由于生产资料所有制的不同，它反映着不同性质的社会关系。

在奴隶社会、封建社会以及资本主义社会，货币大量地掌握在剥削阶级手中，货币被用来作为占用他人劳动的工具，成为剥削阶级剥削劳动人民的手段，所以货币体现着阶级剥削的关系。

在社会主义社会，经济条件发生了根本变化，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是在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基础上进行，货币主要为社会主义国家、企业和劳动人民服务，反映着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

第二节 货币的职能

货币的本质决定货币的职能，货币的职能是货币本质的具体体现。货币在交换发展过程中，逐渐形成了价值尺度、流通手段、贮藏手段、支付手段和世界货币五种职能。

一、价值尺度

价值尺度
职能及其特点

货币发挥价值尺度的职能就是衡量和表现商品的价值。这一职能是货币的一个最基本的职能。

货币之所以能够充当价值尺度的职能，是因为货币本身也是商品，具有价值；本身没有价值的东西，是不能去衡量别的商品的价值的。因为货币与商品都凝结着人类劳动，因而可以相互比较。这样，一切普通商品都可以用货币来衡量自己的价值。商品价值的大小，是由凝结在商品中的劳动时间决定的，凝结在商品中的劳动时间愈多，商品的价值就愈大。因此，劳动时间是商品的内在价值尺度。但是由于商品的内在矛盾，生产商品所耗费的劳动并不一定就是社会承认的劳动，商品具有多少社会劳动，要通过实际换到的货币来证明，即货币成为商品的外在价值尺度。

货币在执行价值尺度职能，表现商品的价值时，并不需要现实的货币，而只要有观念的或想像的货币即可。

货币发挥价值
尺度职能产生
两种价格

商品价值的货币表现，就是商品的价格。其实，这种用一定数量的货币来表示的价格，乃是商品的绝对价格，绝对价格是商品的价值量与单位货币的价值量之比：

$$\text{商品的绝对价格} = \frac{\text{单位商品的价值量}}{\text{单位货币的价值量}}$$

上述公式说明，商品的绝对价格是由分子和分母共同决定的，绝对价格的变动，可以是由于分子的变化，也可能是由于分母的变化，但更多的是分子分母共同变化的结果。

值得注意的是，如果考察的是实际的绝对价格，那么作为分子的“商品价值量”，并非耗费的劳动量，而是经过货币检验得到社会承认的劳动量，这两个劳动量，由于种种原因（如商品的供求不平衡，平均利润率的形成，卖者或买者对市场的垄断等等）而常常发生背离，这就是通常所说的“价格与价值的背离。”

除了绝对价格之外，商品还有另一种价值形态——相对价格。货币发挥价值尺度职能，使商品价值在量的方面可以互相比较，便是这种相对价格。商品的相对价格，是该产品与其他商品的交换比例。商品的交换比例自然是由相互的价值比例决定的，但是货币出现后，商品的价值比例多了一个货币表现环节：

$$\text{商品的相对价格} = \frac{\text{该商品的绝对价格}}{\text{另一种商品的绝对价格}}$$

货币发挥价值尺度职能，不仅是把商品的价值表现为绝